

党委会议

第一期

2019 年 1 月 4 日

签发人：黄道峻

2019 年 1 月 4 日上午，党委书记黄道峻同志主持召开了党委会议，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一、会议听取了人事处关于学院绩效工资标准调整实施办法的工作汇报。

会议认为，调整绩效工资标准，能够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调动全体教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而绩效工资标准调整也是本届党委班子在党代会上向广大教职工的承诺。将学院绩效工资标准提高 10%，既符合我院实际情况，也能起到激励作用。

会议强调，绩效工资的发放，既要体现广大教职工的劳动价值，更要体现按劳分配原则，进一步激发广大教职工争先创优、干事创业，为学院奉献的作用。

会议决定，同意人事处所提“实施办法”，并根据各位院领导建议再做进一步修改完善，从 2019 年 1 月起实施。

二、会议听取了党政办关于沔峪校区土地款回收有关工作的汇报。

会议认为，沔峪校区土地款回收问题是国有资产流失的历史遗留问题，上级组织多次指出要及时解决，且全院上下反映很大。学院多次向长安区和滦镇地方政府交涉但未得到回应，目前必须以法律手段予以解决。

会议强调，在解决土地款回收问题上，采取的措施既要稳妥，又要坚决依法依规予以解决。

会议决定，由文立新同志代表学院再与对方沟通并通报学院态度，如对方再无回应，给对方发送律师函，后续按照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三、会议听取了组织部关于 2018 年度处级部门、处科级干部相关考核办法的汇报。

会议认为，组织处级部门、处科级干部考核，既是每年年终岁尾的重要工作，也是深入贯彻落实省教育工委“追赶超越”文件精神 and 落实学院“追赶超越”工作的具体步骤和手段，各级都要重视起来，认真组织实施。

会议强调，组织部要具体指导好各单位按要求组织考核，严格按照程序、标准、比例评先评优，要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坚持实事求是，坚持客观公正，确保考核起到正向激励的作用。

会议决定，同意组织部提出的“2018 年度处级部门、处科级干部相关考核办法”，并及时开展考核工作。

四、会议集中学习了省政府安全会议精神。

会议认为，北京交通大学实验室爆炸事故造一起典型的安全管理责任事故。事故暴露出高校实验室存在着安全责任不落实、管理制度不健全、危险物品安全管理不到位、实验人员违规操作、相关部门安全监管存在薄弱环节等问题，这也为我院实验室安全敲响了“警钟”，相关部门要切实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

会议强调，要深刻吸取北京交通大学实验室事故教训，进一步推动我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落实。

会议要求，要举一反三，结合我院学生住宿条件的实际，经常性抓好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责任落实。

出席人员：黄道峻、朱元利、刘子实、文立新、陈彦、刘新民、
赵军、李富生、谢英、何佰虎

列席人员：徐飞荣、张朝阳、雷甲谋、侯伟、石勇